

# 不读书斋

邓星盈◎著

杂谈



四川出版集团  
四川教育出版社

不讀書  
雜談

邓星盈◎著

四川出版集团  
四川教育出版社  
· 成 都 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不读书斋杂谈/邓星盈著. —成都: 四川教育出版社, 2008.9

ISBN 978-7-5408-4976-4

I.不… II.邓… III.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 
IV.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30271 号

责任编辑 陶明远 杨宗义

封面设计 何一兵

版式设计 王 凌

责任校对 伍登富

责任印制 黄 萍

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教育出版社

地 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

邮政编码 610031

网 址 [www.chuanjiaoshe.com](http://www.chuanjiaoshe.com)

印 刷 四川锦祝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成品规格 165mm×240mm

印 张 19 插页 4

字 数 305 千

定 价 3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调换。电话: (028) 86259359

编辑部电话: (028) 86259381 邮购电话: (028) 86259694

# 目 录

小 引 /001

“诗无达诂” /002

附：“诗祸”相关链接 /005

也谈“嫁鸡随鸡” /009

何物“位列三甲” /011

闲话“酒色财气” /013

“昨日黄花”何时了 /023

“数名诗”之类 /027

“算博士”骆宾王 /044

几多“新蝉第一声” /055

诗人的胸襟 /060

古人“酷评”举隅 /064

“观今宜见古”? /069

“好人好事”小考 /072

推荐美文一篇：怎样才是好人（恽代英） /076

苏诗“脱胎换骨”法辨析 /079

东坡咏雪 /094

说“隐” /104

“素与蛮”诗话 /121

《论语》首章三题 /130

学习乎？教育乎？ /130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朋友乎？朋币乎？ /138            |  |
| 知道乎？知遇乎？ /142            |  |
| “贤贤易色”漫议 /146            |  |
| 说不完的“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” /153    |  |
| “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”补议 /164      |  |
| 《“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”补议》之补议 /169 |  |
| 孔子与酒 /173                |  |
| 孔子与色 /180                |  |
| 孔子择婿 /189                |  |
| “四海之内皆兄弟”到底是谁说的？ /196    |  |
| 《论语》何来“数千年”？ /200        |  |
| “后生可畏”之“畏” /205          |  |
| “抽筋”与“剥皮” /213           |  |
| 杜甫未赋海棠诗漫议 /230           |  |
| 荀彧其人 /241                |  |
| 从“蚊负”到“檄蚊” /246          |  |
| 吃亏·礼让·和谐 /256            |  |
| 家教诗举隅 /263               |  |
| “细腰”问题 /273              |  |
| 读书献芹二三题 /288             |  |
| 何物“涂鸦”？ /288             |  |
| “僧无己”是谁？ /291            |  |
| 镜海是谁？ /293               |  |
| 讹夺二三例 /295               |  |
| “黄天厚土”何时了？ /297          |  |
| 后 记 /300                 |  |

## “小引”

文人矫情，自古而然。金元好问《论诗三十首》其中一首曰：“心画心声总失真，文章宁复见为人。高情千古《闲居赋》，争信安仁拜路尘。”据《晋书·潘岳传》载：“岳性轻躁，趋世利。与石崇等谄事贾谧，每侯其出，与崇辄望尘而拜。……既仕官不达，乃作《闲居赋》。”明都穆《南濠诗话》云：“扬子云曰：言，心声也；字，心画也。盖谓观言与书，可以知人之邪正也。然世之偏人曲士，其言其字，未必皆偏曲，则言与书又似不足以观人者。”这是确实的。再举一例以证之。宋罗大经《鹤林玉露》乙编卷之三《以学为诗》条云：“白乐天之诗，旷达闲适，意轻轩冕，孰不信之？然朱文公犹谓：‘乐天人多说其清高，其实爱官职，诗中及富贵处，皆说得口津津地涎出。’可谓能窥见其微矣。嗟夫！乐天之言，且不可尽信，况余人乎！”

而星盈先生者，又“余人”之余人也，不言其诗（因压根儿就不是诗人），且言其“不读书斋”之斋名，就颇有点儿矫情作秀之嫌。不是么？邓某素以好读书（虽不求甚解）著称于同行（并非“著称于世”），岂不愚弄读者哉！其实呢，取此斋名时，于星盈先生倒是写实。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虽藏书甚富，但却无暇一顾。干什么去也？——为他人作嫁去矣！为作嫁的人作嫁去矣！待到退休下来，环顾书房四周书橱，已是书满为患，不禁大喜曰：宝贝儿何其多也！取而读之，如遇旧情人，缠绵缱绻，不忍离去。弥久旧情未泯，新恋又生，先前经验不逮，而今教训骄人，愈读愈有新体会，这恰似某舞厅的半联联语所云：“相拥一刻时时都有新感觉。”这种感觉不敢秘而不宣，特着意记录下来以公诸同好，是为《不读书斋杂谈》。

## “诗无达诂”

何物“诗无达诂”？新版《辞海》上写得明白：“中国古代文论术语”也。语出西汉董仲舒《春秋繁露·精华》：“《诗》无达诂，《易》无达占，《春秋》无达辞。”这里的《诗》指《诗经》，而“达诂”呢，是指确切的训诂或解释。董仲舒提出“诗无达诂”的意图，是为汉儒解释《诗经》的合理性提供依据。从文学欣赏和文学批评的特性看，由于各人思想修养、阅历和文化程度不同，对同一作品往往有不同的解释，所以“诗无达诂”可用来表达解释的相对性和审美的差异性。

这就是“诗无达诂”的全部含义。看来本文刚开始就可以结束了。不过，正因为解释的相对性和审美的差异性，又生出许多事来。一“相对”，一“差异”，就很容易掉入相对主义的泥潭，其结果必然是公说公有理，婆说婆有理，莫衷一是。谁个有理，谁个的是，只能由权威或强权来定夺了。因言其言不，出人命之“人命”又，善生武路星而县不“《诗》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：‘思无邪。’”（《论语·为政》）我孔老夫子说它“无邪”就是无邪！此语一出，后生小子们各自大显身手，无论是作《诗大序》（带有总序性质的序）的，还是作《诗小序》（每篇前的序）的（作者是谁，历来众说纷纭，这里姑隐其名），都按这个“无邪”的调调唱。连表现男欢女爱的《关雎》，也是“乐得淑女以配君子，忧在进贤，不淫其色，哀窈窕，思贤才，而无伤善之心焉”！其他篇章，就可想而知了，是不折不扣的“无邪”！这确实近乎梦呓！愚笨如星盈先生者，即使把《关雎》读个千把百遍，读个一年半载，也是读不出什么“乐而不淫，哀而不伤”来的！更不可思议的是，伟大如司马迁者也跟着起哄，他在《史记·屈原贾生列传》中谈到“屈平之作《离骚》”

时，也不忘带上一笔：“《国风》好色而不淫，《小雅》怨诽而不乱。”在这种学术氛围下，“诗无达诂”乎？诗有达诂也，这就是孔老先生既定的口径也！

此后情形就愈来愈糟。跳开对诗的解释，那一桩一桩的文字狱，也多是因“诗无达诂”而酿成的。仅举一例，南宋周密《齐东野语》卷十六《诗道否泰》条有云：“宝庆间（1225~1227）李知孝为言官，与曾极景建有隙，每欲寻衅以报之。适极有春诗云：‘九十日春晴景少，百千年事乱时多。’刊之《江湖集》中。因复改刘子翬《汴京纪事》一联为极诗云：‘秋雨梧桐皇子宅，春风杨柳相公桥。’初，刘诗云：‘夜月池台王傅宅，春风杨柳太师桥。’今所改句，以为指巴陵及史丞相。及刘潜夫《黄巢战场》诗云：‘未必朱三能跋扈，都缘郑五欠经纶。’遂皆指为谤讪，押归听读。同时被累者，如敖陶孙、周文璞、赵师秀，及刊诗陈起，皆不得免焉。于是江湖以诗为诤者两年。”

从以上引述可以看出，造成这一冤案的元凶是李知孝。李是何许人也？据《宋史》本传载，他是丞相史弥远的鹰犬，一个很不地道的人，心理极为阴暗，常上疏告刁状。他虽“起自名家”（参知政事李光之孙），但却“苟于仕进，领袖庶顽，怀谖迷国，排斥诸贤殆尽”！而曾极又是何许人也？宋罗大经《鹤林玉露》乙编卷之四《诗祸》条有云：“景建，布衣也，临川人，竟谪春陵，死焉。其往春陵也，作诗曰：‘杖策行行访楚囚，也胜流落峽南州。鬓丝半是吴蚕吐，襟血全因蜀鸟流。径窄不妨随蛱蝶，路长那更听钩辀。家山千里云千叠，十口生离两地愁。’”史称朱熹得其书及诗，大异之。又谓其文似苏轼父子。惜乎所著《春陵小集》今已不传。存者有《金陵百咏》，极其悲壮。如斯一介文士，亦要遭李知孝的毒手，实堪悯也！

仅上一例足以见识“诗无达诂”一旦成了寻衅报复的利器，是会置人于灭顶之灾的。如此这般因文字而罹难的事例，在两千多年的中国历史上可以说不可胜记。当然，“诗无达诂”的诗，又不仅仅是韵文作品，还包括其他文学体裁。历史上的一些禁毁小说，并非全是因诲淫诲盗，而不少是被视为了政治上的异端邪说，虽然其罪名大多是莫须有的。我们记忆犹新的是，“利用小说进行反党活动，是一大发明”的“小说”，就不是诗；《海瑞罢官》又不是小说而是“新编历史剧”，也成了“反党”的“毒草”！等等。

撇开诸多政治的、强权的因素不谈，仅从纯欣赏和纯批评的角度讲，“诗无达诂”的情形又确确实实是存在的。譬如小说，鲁迅先生有云：“《红楼梦》……单是命意，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：经学家看见《易》，道学家看见淫，才子看见缠绵，革命家看见排满，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……”（《鲁迅全集·集外集拾遗补编·〈绛洞花主〉小引》）不过，更多的是诗，特别是“朦胧诗”。譬如白居易有一首《花非花》的诗，就很有点儿“朦胧”味道：“花非花，雾非雾，夜半来，天明去。来如春梦几多时，去似朝云无觅处。”正因其朦胧，所以容易发生歧义，像猜谜一样的，有人则干脆把它称作“谜语诗”。既然是谜语诗，其谜底猜中猜不中就很难说了。诗人邵燕祥凭借其敏锐的眼光和丰富的想象，在其《“花非花，雾非雾”猜想》一文中，就“猜”出了白居易的“眠花宿柳”。邵先生云：“无师自通若有所悟：白居易这首诗写的是老年或准老年，心在看花，眼为雾障，他所面对的便是‘花非花，雾非雾’了；非花非雾者何？乃是‘夜半来，天明去’的人。这个人，‘来如春梦’，犹如章台神女，倏忽来去，平添怀想，‘去似秋云’，再无踪影，是陌路相逢的露水情缘，并非耳鬓厮磨的老相好也。”这是2002年底的事了。事隔近四个月，有云南读者安克富站出来说，你邵先生的解读自有其道理，但也仅仅是猜想而已，其实呢，“我们可以把白居易的诗当做一首咏物诗或谜语诗，其所咏的对象或谜底就是‘霜’。‘花非花，雾非雾’，写其形象。‘夜半来，天明去’，写其形成和消失的时间。‘来如春梦几多时，去似秋云无觅处’，写其来去如梦，不留踪迹的特征。戳破谜底，正如王蒙先生所说‘煞风景得厉害’，但也不是没有好处，其好处就是阅读时可由谜底上溯原诗，起到加深印象的作用，方便记忆。”两相比较，邓某是首肯安先生的高见的，虽然邵先生还申说了一通道理：

白居易中年到晚年，虽也尝有宦海忧畏之叹，毕竟保持着优裕的生活，家里还能养歌舞班，才有因其年长而遣散的事，惹得千年后论者争议纷纷。把白居易其人其事以至其诗其文放到当时情景中看，其养伎也，纳妾也，都是合法行为，也不受道德谴责；招伎宴饮，为后来之所谓“吃吃花酒，打打茶围”，只算得寻常风流事。至于眠花宿柳，在传奇中或成为美谈，现实中则难免遭人诟病，这就是情不能已写成诗章，不得不含糊

其辞，将本事隐去的缘故。于是便有了类似“花非花，雾非雾”这样使了点“障眼法”的古“朦胧诗”。不过这是在唐，还没到宋儒出来高唱“存天理，灭人欲”的年月，所以这样的诗依然一路传下来，无妨于诗人的大节和令誉。只是因为千把年来都没人看穿吗？我才不信，惺惺相惜，心照意会，都不说破罢了。其理由看似充分，但结合到前面说到的既“是陌路相逢的露水情缘”，如此“夜半来，天明去”的轻车熟路，又似有点不合情理。既然可以养伎（邵先生用此“伎”字是很有分寸的，乃指艺妓，女乐），纳妾，还有“樱桃樊素口，杨柳小蛮腰”那样的美人儿，又何必干这种偷鸡摸狗的事？这都是替古人担忧！联想到有一阵子专为妇女打抱不平的舒芜先生，还把白居易老头臭骂一顿，那情状真是义愤填膺，直指白氏是无耻之尤。白居易先生也快变成是非先生了，成也诗，败也诗，颂也诗，骂也诗，这都是“诗无达诂”惹的祸！但这也好，否则文学欣赏者和文学批评者就没有多少事干了，文坛寂寞就势所必然，岂不遗憾！

#### 〔附注〕

说“花非花”是写女子形象，也并非邵先生首创。仅今人施蛰存先生即在《唐诗百话》中认为，此诗是“为妓女而作”。因为唐代旅客招妓女伴宿，是夜半才来，黎明即去。如元稹《梦昔时》诗有云：“夜半初得处，天明临去时。”可证。由于女方来的时间不多，旅客宛如做了一个春梦，她去了之后，就像清晨的云，消散得无影无踪。其解读则似嫌牵强。不过施先生又说，白诗“恐怕也还是作为一种比喻”，亦即并非直接写妓女也。洵令人无所适从。徐中玉先生所著的《苏东坡文集导读》一书中，在注《水龙吟·次章质夫杨花词》“似花还似非花”句时，也有这样的话：“白居易《花非花》词：‘花非花，雾非雾。’是写女子形象。”

### 附：“诗祸”相关链接

和《“诗无达诂”》一文发表后，有读者反映，希望能提供文中“诗祸”之诗所涉及的有关人事情况，以便进一步弄清诗的含义。为满足读者要求，兹将相关人事作一简略介绍。

文中所举的“诗祸”，其“谤讪”所指，乃是权奸史弥远所干的“废立”勾当。宋宁宗开禧三年（1207）冬十一月，时为礼部侍郎的史弥远与皇后杨氏密谋，杀害了韩侂胄，论功，进为礼部尚书。此后，他相宁宗十有七年。嘉定十七年（1224）秋，帝崩。史矫诏立沂王（后追为荣王）希珣之子贵诚（高祖十世孙），更名昀。尊皇后为皇太后，同听政。废宁宗所立的皇子竑为济王，出居湖州（治乌程县，即今浙江湖州市）。理宗宝庆元年（1225）春正月，潘壬起兵，谋立济王竑；竑知事不成，乃帅州兵讨平之。史弥远忌竑，诈言竑有疾，使人入湖州视之，谕旨逼竑缢于州治，以疾薨闻。之后不久，又诏追贬为巴陵郡公，改湖州为安吉州。这就是“今所改句，以为指巴陵及史丞相”的背景。实则是史弥远干的阴谋勾当太多，心中有鬼，凡是涉及“皇子”、“相公”、“跋扈”一类文字就特别敏感，乃至心惊肉跳。加之有李知孝一帮鹰犬助纣为虐，一桩桩冤假错案就相继发生了。

关于这次诗祸的一些情况，元方回在《瀛奎律髓》卷二十《梅花类·刘潜夫〈落梅〉》诗后评述曰：

当宝庆初，史弥远废立之际，钱塘书肆陈起宗之能诗，凡“江湖”诗人皆与之善。宗之刊《江湖集》以售，《南岳稿》（按刘潜夫克庄著）与焉。宗之赋诗有云：“秋雨梧桐皇子府，春风杨柳相公桥。”哀济邸而诮弥远，本改刘屏山句也。敖臞庵器之为太学生时，以诗痛赵忠定丞相之死，韩侂胄下吏逮捕，亡命。韩败，乃始登第，致仕而老矣。或嫁“秋雨”、“春风”之句为器之所作，言者并潜夫《梅》诗论列，劈《江湖集》板，二人皆坐罪。初弥远议下大理逮治，郑丞相清之在琐闼（此指官廷，郑绍定元年迁翰林学士、知制诰兼侍读），白弥远中辍，而宗之坐流配。于是诏禁士大夫诗作，如孙花翁惟信、季蕃之徒，寓在所（疑有脱误），改业为长短句。绍定癸巳（1233），弥远死，诗禁解。

这里，介绍了整个诗祸的全过程。刘克庄（潜夫）知建阳时，咏《落梅》诗有云：“东风谬掌花权柄，却忌孤高不主张。”言官李知孝、梁成大劾其谤讪，郑清之力辩得释。解诗禁后，潜夫又有《病后访梅》

绝句九首，其中有云：“梦得因桃却左迁，长源为柳忤当权。幸然不识桃并柳，却被梅花累十年。”是时，诗人废闲恰十年矣。

刘诗“未必朱三能跋扈，都缘郑五欠经纶”中的朱三、郑五，即朱泚、郑紫也。朱泚（742~784），唐幽州昌平人。初为幽州节度使朱希彩部将。大历七年（772），受军众推为留后，被任为卢龙节度使。九年，入朝，领兵守边。建中三年（782），因弟朱滔叛唐，罢兵权，留居长安。次年，被在京哗变的泾原兵推为皇帝，国号秦，年号应天，兴元元年（784），改国号为汉，自号汉元天皇，与朱滔相呼应。不久被李晟击败，逃奔至彭原（今甘肃西峰东），为部将所杀。

郑紫，据《新唐书》卷一八三本传：字蕴武。唐昭宗大顺（890~891）后，王政微，紫每以诗谣诮讽，中人有诵之天子前者，昭宗意其有所蕴未尽，因有司上班簿，遂署其侧曰：“可礼部侍郎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。”紫本善诗，其语多俳谐，故使落调，世共号“郑五歇后体”。至是，省史走其家上谒，紫笑曰：“诸君误矣。人皆不识字，宰相亦不及我。”史言：“不妄。”俄闻制诏下，叹曰：“万一，然笑杀天下人！”既视事，宗戚诣庆，搔首曰：“歇后郑五作宰相，事可知矣！”固让，不听。立朝侃然，无复故态。自以不为人所瞻望，才三月，以疾乞骸。拜太子少保致仕，卒。这真是开了一个历史性的大玩笑。后世诗人在咏史时，亦有用朱三、郑五事者。如清谢启昆咏唐昭宗七律中即有云：“朱三跋扈凄凉诏，郑五平章歇后诗。”可见一斑。关于改刘屏山诗句事。刘屏山者，刘子翬也。字彦冲，号病翁，崇安人。以荫补承务郎，除通判兴化军。年三十，以父死难，哀毁致疾，不堪吏事，辞归五夷山，不出者凡十七年，讲学不倦。与胡宪、刘勉之为道义友。朱松死，以子熹为托。及熹请益，子翬告以《易》之“不远复”（行而不远即复也）三言，俾佩之终身，熹后卒为儒宗。学者称屏山先生，有《屏山集》。《汴京纪事》诗其一云：“空嗟覆鼎误前朝，骨朽人间骂未消。夜月池台王傅宅，春风杨柳相公桥。”

关于敖陶孙（字器之）哭赵汝愚（忠定公）诗事。宋叶绍翁《四朝闻见录》丙集《悼赵忠定诗》曰：

庆元初，韩侂胄既逐赵忠定，太学诸生敖陶孙赋诗于三元楼云：“左手旋乾右转坤，如何群小恣流言（原注：又曰“群

邪相煽动谣言”。狼胡无地居（一作“归”）姬旦，鱼腹终天吊（一作“葬”）屈原。一死固知公所欠，孤忠幸有史长存。九原若遇韩忠献，休说如今有末孙（原注：又曰“休说渠家末世孙”）。陶孙方书于楼之木壁，酒一再行，壁已不复存。陶孙知诗必已为韩所廉（察也），则捕者必至，急更行酒者衣，持暖酒具下。捕者与交臂，问以“赦上舍在否”？赦对以“若问太学秀才耶？饮方酣”。陶孙即亡命归走闽。捕者入闽，逮之入都。至都，以书祈哀于韩，谓诗非己作，韩笑而命有司复其贯。陶孙旋中乙丑（开禧元年，1205）第，由此得诗名，《江湖集》中诗最多。

叶绍翁《宋史》无传，事迹难考，大致活动于宁宗、理宗朝（所记“四朝”闻见，乃高宗、孝宗、光宗、宁宗四朝事）。因此，所记敖陶孙事应该是可靠的。方回所谓“韩败，乃始登第”则与事实不符。韩败于开禧三年（1207），而敖登第于开禧元年也。同时被累者还有周文璞、赵师秀。周文璞，阳谷人，字晋仙，号方泉，又号野斋、山楹。有《方泉先生集》。赵师秀，永嘉人，字紫芝，号灵秀，太祖八世孙。绍熙庚戌（1190）进士。沉浮州县，终高安推官。与徐照（号灵晖）、徐玠（号灵渊）、翁卷（号灵舒）共为“永嘉四灵”。有《天乐堂集》等多种。其《赠卖书陈秀才》诗云：“四围皆古今，永日坐中心。门对官河水，檐依柳树阴。每留名士饮，屡索老夫吟。最感春（疑为“秦”字）烧尽，时容借检寻。”陈秀才即陈起，字宗之，睦亲坊卖书开肆者，亦被诗祸所累者之一也。

## 也谈“嫁鸡随鸡”

“。既謂既謂既謂既謂既謂，韓王與韓王與，民  
等《野語常》賦本長，（世）昔四榮《玉燕言常俗語》神附，民

。語附此言妙也，三

。劉氏立“更”氏“前”，“全”氏“後”又言天語，韓資遠漸土知

其，嘉樹心鼠，劉玉也談“嫁鸡随鸡”計，香文主重人主令

心甚然也感靠，劉氏特一關非要，事由美矣多矣是同學，平語五氏事奈

半”，言門黃題以系《辛卯未典辛》六卷《國語求讀》青世平。前庭不

《附家刃題》著，香門黃題）！平語之視其”。前雞吸答知，主半吸答

。（由主武附之題節

俗，語如語如）語同義語語中語好雅，豈不語語語人語要要果成

近年来，不时有给成语、俗语正名的文章见诸报端。其中有的“正”对了，有的却不敢苟同。有文章（不止一篇）说，“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”，应是“嫁乞随乞，嫁叟随叟”。其理由呢，大多是想当然：人怎么能嫁给鸡狗哩！

其实，这是多虑了。此俗语相传已久，先来看词语权威《辞海》怎么说。《辞海》“女部”设有“嫁鸡随鸡”、“嫁狗随狗”两个词条。“嫁鸡随鸡”条云：比喻女子嫁后，不论丈夫好坏，都要永远跟从。是封建礼教对妇女的迫害。欧阳修《代鸬妇言》诗：“人言嫁鸡逐鸡飞，安知嫁鸬被鸬逐。”《红楼梦》第八十一回：“你难道没听见人说，‘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’？”又释“嫁狗随狗”条云：义同“嫁鸡随鸡”。庄季裕《鸡肋编》卷下：“杜少陵《新婚别》云：‘鸡狗亦得将’，世谓谚云‘嫁得鸡逐鸡飞，嫁得狗逐狗走’之语也。”引述至此，这一俗语的含义和来龙去脉业已清楚了，用不着再多所辞费。但为了说明问题，我们不妨再多说两句。除了《红楼梦》，在其他清人的一些著作中，对“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”也是深信不疑的。诸如：

平步青《霞外攬屑》卷十《嫁鸡随鸡》条云：《麓澹荃录》卷四：“‘嫁狗逐狗，嫁鸡逐鸡’，系宋赵汝燧诗。”按《埤雅》引语曰：“嫁鸡与之飞，嫁狗与之走。”则此语自昔相传，赵诗正用此。〔而梁同书《频罗庵遗集》卷十四《直语补证》“嫁狗逐狗鸡逐鸡”条引赵汝燧诗则作“嫁狗逐狗鸡逐鸡”。〕

李某（鉴堂）《俗语考原》曰：“嫁鸡随鸡”，喻安于所遇也。许有壬诗：“嫁鸡正尔随鸡飞”。“嫁狗随狗”，喻安于所遇也。陈造诗：“兰

摧蕙枯崑玉碎，不如人家嫁狗随狗鸡随鸡。”

另，孙锦标《通俗常言疏证》第四卷（册），易本焘《常语搜》卷三，均收有此俗语。

以上诸多资料，都无言及“鸡”乃“乞”、“狗”乃“叟”之误读。今之人道主义者，怕“人畜配”有伤风化，特起而正谬，居心堪嘉，其奈毫无证据乎？学问是老老实实的事，要推翻一种成说，靠想当然是办不到的。平步青《霞外攬屑》卷六《字典未收字》条引颜黄门言：“学者如牛毛，成者如麟角。”其斯之谓乎？！（颜黄门者，著《颜氏家训》的颜之推先生也。）

如果硬要说人畜搭配不当，那汉语中的诸多词语（包括成语、俗语、歇后语等）都得改，譬如那“宁为鸡口，无为牛后”，就有点儿让人翻胃——宁当鸡嘴巴，不当牛屁股，成什么话！如果像有的词书把“牛后”释为“牛肛门”，那就更令人恶心。连带而及的那“宁为鸡尸，无为牛从”，也不怎么样，你直接说“宁可做小国的主人，也不做大国的仆从”不就成了么？要把“鸡”和“牛”扯进来干吗！

比喻就是比喻。比喻总是蹩脚的。不过，比喻用得好，就能使抽象的东西具体化，概念的东西形象化，便于理解，便于抓住事物的本质。比喻用得不好，就会适得其反。三国魏人刘劭就很懂得这个道理，他在《人物志·材理》中说：“善喻者，以一言明数事；不善喻者，百言不明一意。百言不明一意，则不听也。”“不听”者，人们不听也。人们不予理睬，这就失去了比喻的作用，弄巧成拙了。——这已近乎讲修辞学啦，就此打住。

## 何物“位列三甲”

所谓“三甲”者，科举考试的三个等级也。

按中国的科举考试，肇端于隋——隋文帝废除为世族垄断的九品中正制，于开皇七年（587）设志行修谨、清平干（幹）济二科。隋炀帝大业元年（605）始置进士科，制度化于唐，宋元明清因之，直到光绪三十一年（1905）推行学校教育，科举制度废除。在这 1300 年中，共产生 700 多名状元，11 万名进士，数百万名举人。

中国的科举考试，以清代为例，首先是岁考（亦称“岁试”），各省学政巡回所属举行考试，凡府州县的生员、增生、廪生皆须应试。初时为六等黜陟法，一二等与三等前者有赏，四等以下有罚或黜革。道光（1821~1850）后稍宽，仅列一二三等，列四等者甚少。

接下来是每三年一次在各省省城（包括京城）举行的乡试。凡本省生员与监生、荫生、官生、贡生、经科考、录科、录遗考试合格者，均可应考。逢子、午、卯、酉年为正科，遇庆典加科为恩科。考期在八月，分三场。考中的称为举人。

乡试的次年，即进入三年一次在京城举行的会试。各省的举人皆可

